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羅麗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99

電子信箱：twtin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839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20083981\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\_1120083981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2008398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辦理「112年提升國民中小學自然科學領域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之國中小自然科教師實驗及培訓撰寫108課綱素養導向實驗課程教學設計研習課下半年場次，請貴校協助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8月24日師大化學字第11210234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九場次臺北場：112年11月25日（星期六）至11月26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皆採取網路報名<https://reurl.cc/o7kbKM>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全國22縣市國中小學自然學科教師。


(五)每場次研習完畢後，承辦單位將依據教師實際出席情況

教務處 112/08/30 13:41



1120006968

有附件



核發至多16小時的研習時數。

(六)相關研習資訊請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網站

查詢：[https://www.sec.ntnu.edu.tw/zh\\_tw/moe](https://www.sec.ntnu.edu.tw/zh_tw/moe)

/enhance。

(七)本案相關事宜請逕洽徐耀雄專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

77496953。

三、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出席。

四、檢附來文、112年場次規劃表及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